

河南省实验中学餐饮服务团队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HNTYZB-0725-01)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郑州市, 金水区

一、招标条件

本河南省实验中学餐饮服务团队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招标人为河南省实验中学。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河南省实验中学餐厅的委托服务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2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一标段: 营养餐厅服务; (002)二标段: 特色餐厅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001 一标段: 营养餐厅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 成立年限不足的按实际提供或提供供应商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承诺函, 格式自拟);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承诺函, 格式自拟);
6. 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7. 供应商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无重大质量问题、无重大安全事故。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 或者投标资格被取消等不良行为记录。在经营活动中履约情况良好, 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等行政处罚; (承诺函, 格式自拟)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全部或者部分股东 (基金公司或者专业投资公司作为股东的除外)为同一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的不同供应商, 同一自然人在两个以上供应商任职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页截图】;

9.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网页截图】;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

(002 二标段: 特色餐厅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 成立年限不足的按实际提供或提供供应商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 格式自拟);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2024年1月1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 格式自拟);

6. 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7. 供应商2021年1月1日以来无重大质量问题、无重大安全事故。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 或者投标资格被取消等不良行为记录。在经营活动中履约情况良好, 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等行政处罚;(承诺函, 格式自拟)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全部或者部分股东(基金公司或者专业投资公司作为股东的除外)为同一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的不同供应商, 同一自然人在两个以上供应商任职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页截图】;

9.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网页截图】;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7 月 26 日 08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8 月 01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河南省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冬青街 7 号高地大厦 B 座 1 楼会议室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8 月 05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河南省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冬青街 7 号高地大厦 B 座 1 楼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8 月 05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河南省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冬青街 7 号高地大厦 B 座 1 楼会议室

七、其他

一、采购条件

河南省实验中学餐饮服务团队采购项目，已由相关部门批准采购，采购人为河南省实验中学，采购代理机构为河南天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有意向且符合相关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项目名称：河南省实验中学餐饮服务团队采购项目；
2. 采购编号：HNTYZB-0725-01 ；
3. 采购内容：河南省实验中学餐厅的委托服务，详见第五章“采购项目内容需求”
4. 经营要求：学校提供餐厅基本设备，负责对设施设备的日常维修；餐饮服务团队对餐厅基本设备有使用和保管权，并应爱护相关设施设备；
5. 委托服务期限：3 年（合同签订服务期限为 1 年，每年续签一次）；
6. 标段划分：二个标段，每家供应商仅能投报一个标段；

一标段：营养餐厅服务；

二标段：特色餐厅服务。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年限不足的按实际提供或提供供应商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格式自拟）；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2024年1月1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格式自拟）；
6. 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7. 供应商2021年1月1日以来无重大质量问题、无重大安全事故。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者投标资格被取消等不良行为记录。在经营活动中履约情况良好，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等行政处罚；（承诺函，格式自拟）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全部或者部分股东（基金公司或者专业投资公司作为股东的除外）为同一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的不同供应商，同一自然人在两个以上供应商任职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页截图】；
9.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网页截图】；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

四、磋商文件的获取

1. 时间：2024年7月26日至2024年8月1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方式：电子邮件获取。
3. 费用：500元，售后不退。
4.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须提供下列资料：
 - （1）法定代表人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投标标段、供应商资格要求相关证明材料；
 - （2）委托代理人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须提供单位授权委托书（注明项目名称或编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联系方式、投标标段、供应商资格要求相关证明材料。

以上资料加盖公章扫描成PDF（文件命名：项目名称+公司名称）形式发送至邮箱

hnty1605@163.com

五、响应性文件的递交

1. 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8月5日 09时30分
2. 开标时间：2024年8月5日 09时30分
3. 开标地点：河南省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冬青街7号高地大厦B座1楼会议室
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性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河南省实验中学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文化路60号

联系人：李老师

联系方式：0371—63923968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天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冬青街7号高地大厦B座1605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13633710314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河南省实验中学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文化路60号

联 系 人：李老师

电 话：0371—63923968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天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冬青街7号高地大厦B座1605

联 系 人：张先生

电 话： 13633710314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